

課

檔 號：STA0502
保存年限：5

電子公文

德霖技術學院 函

地址：23654 新北市土城區青雲路380巷1號
聯絡人：李培銘
電子信箱：jkwit90@yahoo.com.tw
聯絡電話：02-22733567
傳真電話：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第二層決行**

擬：陳閱後公告周知，文存。

秘書侯東成
105. 1. 30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月26日

發文字號：德展字第1050000737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051200081_1_全國服務學習企劃競賽辦法1050122.pdf)

秘書室許宏斌
01/30

秘書室許宏斌
01/30

教授兼學生事務長吳明烈
105. 1. 30

代為決行

主旨：「全國服務學習企劃競賽」，敬請貴科系鼓勵在校日間部學生組隊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加強全國大專校院商管、會展、觀光相關科系在校日間部學生務實致用之知能，並提升公民素養、團隊合作與行銷企劃之能力，訂定於105年05月13日進行「全國服務學習企劃競賽」初賽，並於105年06月03日進行決賽，敬請貴科系師長鼓勵在校日間部學生組隊參加，共襄盛舉。
- 二、為嘉勉學子，參加競賽且進入決賽隊伍則製發參賽證明，並擇優頒發獎狀或獎金以資鼓勵，獲獎隊伍之指導老師，則致贈獎狀以示表揚。
- 三、相關競賽辦法，如附件一。

學生事務處



正本：大仁科技大學、大同大學、大同技術學院、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大葉大學、大漢技術學院、中山醫學大學、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中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中國科技大學、中國醫藥大學、中華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元智大學、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世新大學、台北海洋技術學院、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弘光科技大學、正修科技大學、永達技術學院、玄奘大學、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佛光大學、吳鳳學校



裝

訂



線

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亞東技術學院、亞洲大學、和春技術學院、明志科技大學、明新科技大學、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東吳大學、東南科技大學、東海大學、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長庚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長榮大學、南華大學、南開科技大學、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南臺科技大學、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建國科技大學、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桃園創新科技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創新技術學院、真理大學、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一貫道天皇學院、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高苑科技大學、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高雄醫學大學、高鳳數位內容學院、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空中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體育大學、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崇右技術學院、崑山科技大學、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淡江大學、逢甲大學、景文科技大學、朝陽科技大學、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華梵大學、開南大學、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義守大學、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聖約翰科技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實踐大學、臺北市立大學、臺北基督學院、臺北醫學大學、臺灣觀光學院、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輔英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銘傳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黎明技術學院、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樹德科技大學、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靜宜大學、龍華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蘭陽技術學院、德霖技術學院

副本：本校會展與觀光系、板橋北區扶輪社

2016-01-26
13:47:14

校長 羅仕鵬

2/9

「全國服務學習企劃競賽」辦法

一、競賽目的

本次競賽目的期許參賽學生從日常生活中做起，以主動與創意的方式進行社區服務、弱勢關懷等服務主題，以培養學生熱心公益及服務社會之精神，並促使學生應用所學，培養自己成為社會上良好公民。

二、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板橋北區扶輪社

承辦單位：德霖技術學院會展與觀光系

三、參加對象

全國各大專校院日間部在學學生（不含研究生與外籍生），每隊人數4-6名。

四、競賽方式

（一）報名時間

即日起至105年05月06日（五）下午17：00截止（以郵戳日期為憑）。

（二）報名方式

將報名相關資料、企劃書書面一式三份及檔案光碟一份（含企劃書WORD檔及PPT簡報檔）（封面請標示競賽主題）以郵寄方式送達德霖技術學院會展與觀光系（地址：236新北市土城區青雲路380巷1號，請註明『全國服務學習企劃競賽』及聯絡人姓名、電話）。

（三）繳交資料

1.書面企劃書（所有書面總頁數不超過20頁）（三份）

2.報名表（附件二）

3.聲明書（附件三）

4.學生證影本（附件四）

5.資料光碟（一份）

（四）聯絡方式：

聯絡人：德霖技術學院會展與觀光系李培銘老師，e-mail：jkwit90@yahoo.com.tw，電話：（02）22733567分機310。

（五）初賽

採書面審查為原則，經評審委員評選決定進入決賽隊伍。105年05月13日（五）審查完畢並於本系網站最新消息公告入選決賽隊伍之競賽主題。

（六）決賽

決賽當日企劃書簡報檔依報名時所繳交光碟內容不得修改以示公平，決賽日期為105年06月03日（五）13:00~17:00，決賽地點於德霖技術學院會展與觀光系系館，參賽隊伍以現場簡報方式進行口頭發表（亦可加上創意活動展現，但參與人員及人數以該參賽隊伍人員為限），時間為7分鐘口頭報告與3分鐘回應問題（不包括評審委員提問時間）。

五、競賽規則

（一）競賽主題類別

社區服務、弱勢關懷、生態環保、教育輔導、衛生保健、文化傳承、其他。

（二）企劃內容

須以有服務需求的社區或場域為對象，透過準備、服務、反思、慶賀的歷程，規劃設計服務學習方案。

（三）服務對象

參賽者需自行設定所服務的參與對象人數為10~40，性別、年齡不限。

（四）服務經費限制

請控制服務經費於新台幣10,000元以下。

註：如有更好的服務內涵項目亦可酌量增加。

六、評分標準

(一) 書面資料審查 (佔總成績60%)

1. 評分項目

評分項目	比例
與服務主題類別契合度	25%
服務企劃創意與特色	20%
企劃執行可行性	25%
服務者之學習效益	10%
接受服務對象之改變與影響	10%
團隊合作與運作	10%

2. 扣分標準

封面、內頁，材質、圖片、字形均無限制，但書面總頁數不超過20頁，如有違反者，扣總成績10分，並請勿標明學校、系所、指導老師及學生姓名等可辨識該參賽隊伍之文字、圖案，如有違反者，顯露一次扣總成績3分，以此類推，以示競賽的公平性。

3. 其他評分事項

- (1) 評審委員依照所審行銷企劃書給予0-100 的分數。
- (2) 評審委員若遇該校學生參與競賽，大會採取迴避審查機制進行評分。
- (3) 企劃書總分相同者，成績採計順序以評分項目之與服務主題類別契合度、企劃執行可行性、服務企劃創意與特色為排名依據。
- (4) 初賽依書面審查成績決定是否進入決賽，未進入決賽隊伍免評決賽口頭發表。

(二) 決賽口頭發表 (佔總成績40%)

1. 評分項目

評分項目	比例	說明
合作與創意	40%	團隊精神與創意之呈現
內容與技巧	30%	簡報內容與安排之適當性、儀態、時間掌控
回應適當性	30%	回應問題之適當性

2. 其他評分事項

- (1) 評審委員依照評分項目給予0-100的分數。
- (2) 決賽隊伍簡報時不可以露出校名或著制服或相關標示，如有違反者，顯露一次扣總成績3分，以此類推，以示競賽的公平性。
- (3) 評審委員若遇該校學生參與競賽，大會採取迴避審查機制進行評分。
- (4) 決賽總分相同者，成績採計順序以合作與創意、內容與技巧、回應適當性為排名依據。

七、企劃書規範

企劃書應包含封面、目錄、內頁三大部分，書面總頁數連同附錄不得超過20頁為原則，如有違反者，扣總成績10分。

(一) 紙張與字體

1. 請以標準A4大小為企劃書各類紙張之標準尺寸。(直式橫書繕打)
2. 內文採標楷體12號字，上下各留0.5行距。
3. 標題採標楷體14號字，上下各留0.5行距。

(二) 封面

以標準A4大小為準，封面材質、圖片、文字均無限制(封面格式範例如附件一)。封面、內頁請勿標明學校、系所、指導老師及學生姓名等可辨識該參賽隊伍之文字、圖案，如有違反者，顯露一次扣總成績3分，以此類推，以示競賽的公平性。

(三) 目錄

以一頁為限。

(四) 內頁

4/9

1. 緣起與目的。
2. 服務場域與對象。
3. 執行內容、分工與執行期程。
4. 預期成果
5. 其他（請自行依創意增加內容）。

（五）請務必編頁碼。

（六）圖表需有名稱。

（七）附錄（不限字數，請編頁碼）。

註：不論是否入選，參賽資料不予退回，請參賽者自行備份。

八、審查機制

（一）由主辦單位聘請產、學界專家擔任本次競賽評審委員。

（二）評審委員若遇該校學生參與競賽，大會採取迴避審查機制進行評分。

九、獎勵辦法

（一）名次與獎勵

第1名：獎狀每人1紙、總獎金3,000元。

第2名：獎狀每人1紙、總獎金2,000元。

第3名：獎狀每人1紙、總獎金1,000元。

佳作若干名：獎狀每人1紙。

獲獎團隊之指導老師，致贈獎狀以示謝意。

（二）頒獎日期與地點

105年06月03日於德霖技術學院會展與觀光系系館。

十、注意事項

（一）參賽隊伍皆需簽署參賽者聲明書，並遵守與服從本競賽要點之各項規定、初賽與決賽之評審決議。

（二）參加競賽作品如經人檢舉或告發為他人代勞或違反本競賽要點相關規定，有具體事實者，則追回資格與獎勵。

（三）參加競賽作品如涉及著作權、專利權等之傷害，由法院判決屬實者，追回得獎資格與獎勵，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全國服務學習企劃競賽』企劃書

競賽主題：××××××××××

競賽主題類別：☐社區服務☐弱勢關懷☐生態環保☐教育輔導
☐衛生保健☐文化傳承☐其他

參賽編號：（由主辦單位填寫）

主辦單位：板橋北區扶輪社

承辦單位：德霖技術學院會展與觀光系

中華民國××年×月×日



『全國服務學習企劃競賽』報名表

(請書寫時工整正確，以利辨識，以免影響製作獎狀)

參賽編號(請勿填寫，由主辦單位負責填寫) 編號：_____	競賽評比(請勿填寫，由主辦單位負責填寫) 競賽獲獎： ☐第_____名 ☐佳作	
參賽學校		
系科/班級		
競賽主題		
競賽主題類別	☐ 社區服務 ☐ 弱勢關懷 ☐ 生態環保 ☐ 教育輔導 ☐ 衛生保健 ☐ 文化傳承 ☐ 其他	
參賽者姓名	隊員-1	隊員-4
	隊員-2	隊員-5
	隊員-3	隊員-6
聯絡人資料 (務必詳填)	姓名：	聯絡電話： 手機號碼： E-MAIL：
指導老師資料 (限定一位)	姓名：	聯絡電話： 手機號碼： E-MAIL：

附件三

『全國服務學習企劃競賽』參賽者聲明書

競賽主題							
參賽代表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參賽代表戶籍地址	縣 (市)	鄉(市) (鎮區)	村 (里)	鄰 (街)	路 (號)	段 (巷)	弄 (樓)
E-mail							
就讀學校				就讀科系			
連絡電話	(日)			(夜)		(手機)	
其它共同參與人員：							
姓名		連絡電話：			E-mail：		
		連絡地址：					
姓名		連絡電話：			E-mail：		
		連絡地址：					
姓名		連絡電話：			E-mail：		
		連絡地址：					
姓名		連絡電話：			E-mail：		
		連絡地址：					
姓名		連絡電話：			E-mail：		
		連絡地址：					
參賽聲明	本人(團隊)參加『全國服務學習企劃競賽』活動，本人(團隊)保證已確實了解活動辦法和公告之規定，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 1.本人(團隊)具結上述各項資料正確無誤，以及所參加比賽之文章及圖片與相片係本人(團隊)之原創著作，且不曾對外(含校內)公開發表，如有不實，願自負全部之法律責任。 2.本人(團隊)同意上述參賽作品之相關資料，無償供主辦單位使用於在未來製作活動成果報告書、展示及未來集結成冊出版之使用。 3.本人(團隊)同意本創意作品及相關內容授權主辦單位提供給相關單位(例.縣市政府)參考應用於地方發展上。 聲明人(團隊)： (簽名及蓋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以下欄位由承辦單位填寫)							
參賽作品編號		收件日期	年	月	日	檢訂人員	

附件四

學生證影本粘貼頁：請將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實貼於下面表格中

參賽者一	
學生證正面 (實貼)	學生證反面 (實貼)
參賽者二	
學生證正面 (實貼)	學生證反面 (實貼)
參賽者三	
學生證正面 (實貼)	學生證反面 (實貼)
參賽者四	
學生證正面 (實貼)	學生證反面 (實貼)
參賽者五	
學生證正面 (實貼)	學生證反面 (實貼)

參賽者六	
學生證正面 (實貼)	學生證反面 (實貼)